109 學年度第1學期

畢業資格審查、離校程序與學位證書領取公告

本學期領取對象:為各學制延修生及提前入學生

中一				
時程	辨理事項	説明		
110/01/17(日)~110/01/23(一)	期末考週			
110/01/29(五)	學期成績繳交截止日			
110/02/01(一)	研究生學位論文口試截止日			
(原定 110/01/31,遇週末假期順延)				
110/02/04(四)起	開放查詢畢審結果	【畢業離校流程】		
		只需於系統確認進度,無須親自至各行政單位辦理		
110/02/17(三)	亚尔山岛公孙宁广北北口(合孙文仪北、上唐宁七及回来的離抗王德)			
(原定 110/02/15, 遇農曆新年假期順延)	州九王字位端又尤成街山	研究生學位論文完成截止日(含論文修改、上傳完成及圖書館離校手續)		
110/02/8(一)~110/03/10(三)	領取學位證書	「畢業查審」進度請至【學生資訊系統】查詢		
		(登錄「學生資訊系統」→各項紀錄→畢業離校手續查 詢,可查詢目前行政單位及各學系畢業審查進度)		
		间,了旦间日前们以平位及谷子尔辛未留旦进及)		
110/02/01(-)~110/03/02(=)	辦理「延修」時程	符合資格者可於時限內攜帶身分證件至教務處		
		註冊與課務組領取學位證書		
	開學	1. 無法於本學期畢業者,務必請辦理 109-2 學期		
110/02/22()		延修手續。		
		2. 研究生「學位論文」逾2月17日未完成者(含		
		論文修改及上傳圖書館等),則 需辦理 109-2		
		學期延修手續。		
		3. 若學生所欠缺學分未開設於 109-2 學期,須辦		
		理休學手續。		
		4. 務必於時間截止前至選課系統進行選課。		
		(以上作業皆未辦理者,於開學後依學則規定辦		
		理退學。)		

注意事項

- 1. 登錄「學生資訊系統」→各項紀錄→【畢業離校手續查詢】,可查詢目前行政單位及各學系畢業審查進度。
- 2. 畢業生欲領取學位證書前,除學分數須符合畢業資格外,亦須**繳清各項欠款費用**(總務處出納組)、**歸還借用之物品**(學系辦公室)、**還清借用之書籍**(圖書館)等。
- 3. 本校學生修業期滿,並修滿該學系(組)所、學程規定科目與學分(有實習者應實習完成),並通過本校規定各項考核者,始得畢業授予學位,並發給學位證書。
- 4. 畢業生領取學位證書時請攜帶<mark>身分證</mark>領取;如因故不能親自領取學位證書,應在公告之時程內填寫**代領委託** 書並黏貼委託人及受託人之身分證正面影本,交給受託人到校代領學位證書。
- 5. 有關【畢業證書代領委託書】,可至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網頁下載。
- 6. 本校對已授予之碩士及博士學位,如發現學位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,經調查屬實者,則撤銷其學位,並追 繳其已發之學位證書。
- 7. 畢業生如需折抵兵役役期,請申請「歷年成績單」一份至管理大樓一樓軍訓室辦理。
- 8. 若對「畢業查核事項」有疑義者,請洽(04)2332-3456轉下列分機:

畢業學分資格審查		畢業離校	
各學系 (各辦公室樓層)	可上網查詢 各所屬學系分機	總務處出納組 (行政大樓一樓櫃台)	3350、3351
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 (行政大樓一樓櫃台)	3113、3122、3124	圖 書館 (行政大樓二樓櫃台)	3415